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23-029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修订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2348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0月25日巨潮资讯网《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逐项答复,对反馈意见回复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1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

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

构对募集说明书和反馈意见回复等文件进行了补充与修订并更新相关申报文件,现予以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说明书(修订稿)》和《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说明书(修订稿)》等有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1020 证券简称:华钰矿业 公告编号:临2023-008号

转债代码:110327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债情况:“华钰转债”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人民币55,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5,401股,占公司总股本(以下简称“转债”)转股前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0%。截至2023年3月31日,累计共有人民币401,415,000元华钰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9,469,426股,占公司转债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5.049%。尚未转股的华钰转债金额为人民币238,585,000元,占华钰转债发行总额的比例为37.7289%。

● 华钰转债可转债情况:截至2023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华钰转债金额为人民币238,585,000元,占华钰转债发行总额的比例为37.7289%。

● 可转债发行上概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786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6月14日向社会公开发行400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4,000万元。可转债期限为六年,票面利率:第一年0.3%,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32号文同意,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起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华钰转债”,债券代码“110327”)。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募说明书》(以下简称“募说明书”)有关规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可以将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101.70万股/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华钰转债》开始转股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229 证券简称:上海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3-009号

优先股代码:360029

可转债代码:110302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价情况:截至2023年3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1,439,000元上银转债被公司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135,500股,占上银转债前公司已发行A股普通股股份数的0.010%。

● 上银转债可转债情况:截至2023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上银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9,998,661,000元,占上银转债发行总额的比例为99.9928%。

● 上银转债发行概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223号文同意,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起可转换公司A股普通股,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0.03元/股,期限为六年,票面利率:第一年0.3%,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32号文同意,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起可转换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101.70万股/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债券简称“上银转债”,债券代码“110302”》。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募说明书》(以下简称“募说明书”)有关规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可以将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01.70万股/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华钰转债》开始转股的公告》。

截至2023年3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1,439,000元上银转债被公司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

证券代码:603348 证券简称:文灿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4

转债代码:113537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价情况:截至2023年3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676,170,000元“文灿转债”已转换成公司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24,748,948股,占“文灿转债”已转换成公司A股普通股股份数的16.6722%。

● 未转股的可转债余额:截至2023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文灿转债”金额为123,830,000元,占“文灿转债”发行总额的15.7488%。

● 可转债发行上概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865号核准,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公开发行了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万元,期限为6年,票面利率: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0.8%,第四年1.0%,第五年1.2%,第六年1.5%。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32号文同意,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起可转换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01.70万股/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文灿转债》开始转股的公告》。

截至2023年3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676,170,000元“文灿转债”已转换成公司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24,748,948股,占“文灿转债”已转换成公司A股普通股股份数的16.6722%。

● 未转股的可转债余额:截至2023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文灿转债”金额为123,830,000元,占“文灿转债”发行总额的15.7488%。

● 可转债发行上概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865号核准,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公开发行了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万元,期限为6年,票面利率: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0.8%,第四年1.0%,第五年1.2%,第六年1.5%。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32号文同意,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起可转换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01.70万股/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文灿转债》开始转股的公告》。

截至2023年3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676,170,000元“文灿转债”已转换成公司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24,748,948股,占“文灿转债”已转换成公司A股普通股股份数的16.6722%。

证券代码:002504 证券简称:ST弘高 公告编号:2023-008

转债代码:113537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2年度期末净资产为-28,000万元至-16,000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4.1条的相关规定,在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缀冠以“ST”字样。

2.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仍为负值,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将依法依规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缀冠以“*ST”字样。

3.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文灿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9.93元/股,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4.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如下:

5.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6.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7.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8.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9.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10.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11.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12.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13.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14.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15.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16.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17.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18.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19.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20.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21.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22.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23.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24.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25.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26. 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即顺延至2019年12月16日可开始转股。

27. 公司股票交易